禄丰市2026年校园招聘高中教师综合素质考评表

| 姓名 | 毕业学校及专业 | | |
|------------|---|-----|------|
| 学历 | 报考学校及岗位 | | |
| 考评内容 | 考评要素 | 满分 | 考评得分 |
| 能力表现 | 1.毕业院校记分:985、双一流高校校记10分,211高校、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属重点师范院校记8分,其余院校记6分。以最高记,不累加。 2.学历记分:博士研究生记10分,硕士研究生记8分,本科毕业生记7分。以最高记,不累加。 3.学生干部记分:大学期间担任校级党团组织副书记、学生会主席记5分;担任校级党团组织委员、学生会副主席、各部部长、院系级党团组织副书记、学生会主席记4分;担任院系级党团组织委员、学生会副主席、各部部长记3分;担任专业或班级团支部书记、班长记2分;担任其他班干部记1分。以最高记,不累加。 4.大学期间获各类荣誉记分:国家级、省部级、地厅级按发证机关的行政级别分别记5分、4分、3分,校级记2分、院(系)级记1分,以最高记,不累加。 5.在校期间参与课题、竞赛、教学比赛及其他业务类获奖记分:国家级、省部级、地厅级、校级、院系级分别记5分、4分、3分、2分、1分。以最高记,不累加。 6.获奖学金记分:国家级记5分,省级记4分,校级记3分,院系级记2分。以最高记,不累加。 7.计算机等级记分:四级、三级、二级、一级分别记4分、3分、2分、1分,以最高记,不累加。 8.普通话记分:普通话等级达一级乙等及以上记2分,二级甲等记1分,二级乙等及以下不计分。 9.教师资格记分:具有符合报考岗位所需教师资格证记2分(含面试合格者),参加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合格者记1分。 10.教学实习记分:优秀记2分,合格记1分。 | 50 | |
| 学业成绩 | 根据大学期间学习成绩单(加盖大学公章成绩单)记分,满分50分,记分方法为"成绩总和÷学科数×0.5"。 | 50 | |
| 总分 | | 100 | |
| 考评人员 签字 | 主 考: 评分人员: 监督人员: 2025 年 11 | 月 | 日 |

备注: 1.所有记分项目须提供相关证据,如提供不了相关依据,按"无"计算,不予记分;

2.所提供依据如存在弄虚作假行为,取消应聘资格并通知毕业学校。